

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或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11 名，实际参会董事 11 名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：

一、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；

二、《关于大耿家收费站广场加宽的议案》；

同意投入 160 万元对大耿家收费站广场进行加宽，解决收费站拥堵问题；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《关于调整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挂牌价格的议案》；

同意将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% 股权以评估价

68,782.02万元90%的价格61,903.818万元为底价,重新公开挂牌转让,其他挂牌条件不变。我公司持有信通公司55%股权,对应底价为34,047.0999万元,并授权经理层办理相关事宜。

表决结果: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24日